

中畜协函〔2025〕108号

关于征求《猪舍空气过滤器应用技术要求》团体标准
意见的函

全国相关行业企业、专家、管理者及相关从业者：

由中国畜牧业协会组织，多家相关企业及科研单位共同参与起草的《猪舍空气过滤器应用技术要求》团体标准已完成征求意见稿。根据《中国畜牧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暂行办法》以及《中国畜牧业协会团体标准制定工作细则（试行）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公开征求意见。请于2026年1月31日前将《标准征求意见反馈表》（见附件2）反馈至中国畜牧业协会。

联系人：高岩（起草组） 18037791219 zzgaoyan@gmail.com
程然（标准部） 010-88388699-895 standards@caaa.cn

附件：1. 《猪舍空气过滤器应用技术要求》征求意见稿
2. 《标准征求意见反馈表》

